2019年度四川省

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0年9月 21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3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3

二、机构设置……………………………………………………………………4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1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4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21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24

附件2……………………………………………………………………………27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5

二、收入决算表…………………………………………………………………35

三、支出决算表…………………………………………………………………3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3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35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5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5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5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35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承担地震监测台站的布局、基础建设等事务性工作；

2.负责震情跟踪和重大地震异常的核实上报；

3.承担本行政区域内工程建设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服务工作。配合开展地震监测预报，提出地震趋势预测意见；

4.配合推进地震预警工程建设；

5. 配合开展地震应急演练；

6.参与开展地震灾情速报、震后科学考察；

7.配合开展地震灾情、损失调查、评估；

8.参与制定震后恢复重建规划，配合提出地震危险性判定意见。开展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教育；

9.开展地震科技攻关和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

（二）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工作开展情况。

防震减灾是一项重大的民生工程，更是生命工程。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应急管理厅、省地震局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人民对地震安全的需要作为第一要务，以防范化解重大地震灾害风险为抓手，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在地震监测预报、地震灾害预防、地震应急救援、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教育等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圆满完成既定目标和各项工作任务。

2．主要事业成效。

（1）在四川省2018 年度地震监测资料统评中，测震台网年度总成绩排名全省第一，其中，台网运行情况排名全省第一，前兆台网观测、地震编目及各单项观测手段均取得优秀等级以上的好成绩。目前，我市台网运行情况已连续9 年蝉联全省第一；其余监测手段均获优秀以上。

**（2）**荣获2018年度全省防震减灾综合考核第三名。

**（3）**荣获2018年度全省防震减灾法制建设、创新工作先进单位。

二、机构设置

根据攀编发〔2005〕37号文件精神，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核定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根据攀编发〔2019〕25号文件精神，将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及所属事业单位的隶属关系调整为由市应急管理局管理。

年末单位编制数为28，独立核算机构数为1个，独立编制机构数为2个。

#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731.10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44.99万元，增长24.74%。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市地震监测中心平地台迁建收到协议补偿款1,450,000.00元，支付迁建选址前期工作经费及专用地震仪器设备购置费232,930.00元。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收入合计731.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84.74万元，占79.9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46.36万元，占20.02%。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支出合计608.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4.13万元，占81.26%；项目支出113.95万元，占18.7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84.74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25万元，比2018年略有减少（下降0.21%）。主要变动原因是公用经费在上年基础上压缩了10%。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84.7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16%。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1.25万元，下降0.21%。主要变动原因是主要变动原因是公用经费在上年基础上压缩了10%。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84.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21万元，占0.38%；**教育支出（类）**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2.34万元，占10.66%；**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34.44万元，占5.8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85.74万元，占83.0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584.7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2.2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支出决算为0.3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4.4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32.0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3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5.3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决算数为0.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34.4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215.5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55.4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事业机构（项）:**支出决算数为179.7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其他地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35.0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4.0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25.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68.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58万元，完成预算67.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市防震减灾局并入市应急管理局统一管理，“三公”经费用于弥补了其他公用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47万元，占97.6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1万元，占2.4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8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2018年，2019年均无因公出国人员。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47万元,**完成预算78.0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增加0.49万元，增长12.3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公务车辆由市应急管理局统一安排使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金额0元。截至2019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47万元。主要用于各监测点维修维护设备、开展短临跟踪工作、落实异常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11万元，**完成预算9.3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减少0.64万元，下降85.3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市防震减灾局并入市应急管理局统一管理。

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地震局领导一行赴攀枝花调研。

国内公务接待共1批次12人次，共0.11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8.42万元，比2018年减少2.48万元，下降3.5%，主要原因是缩减了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9.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为完成防震减灾工作任务的办公设备购置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无中央专款，无非税收入征收、上缴事项。单位年初预算编制基础信息、预算方案报送及时，预算编制准确，报送的绩效目标完整、合理。至12月底，全年预算资金全部拨付完毕，执行进度达100%。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儿童福利”“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3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儿童福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0.2万元，执行数为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儿童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5.46万元，执行数为55.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地震监测预报水平进一步提高，地震灾害预防能力进一步增强，地震应急救援能力进一步提升。

（3）其他地震事务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5万元，执行数为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省级防震减灾资金专款专用。

2.发现的主要问题：地震监测预报、震情跟踪、群测群防能力需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专款专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1** (2019 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儿童福利 | | |
| 预算单位 | | | 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0.2万元 | 执行数: | 0.2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 0.2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0.2万元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保障儿童福利服务 | | | 保障了儿童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儿童福利 | 关爱儿童经费 | 关爱儿童经费支出0.2万元 | 保障儿童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0.2万元 |
| 效益指标 | 儿童福利得到保障 | 关爱儿童经费支出 | 关爱儿童经费支出0.2万元 | 保障了儿童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
| 满意度指标 | 儿童福利满意度 | 群众对关爱儿童的满意度 | 群众对关爱儿童满意度达90%以上 | 群众对儿童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满意度达90%以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2019 年度)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 | |
| 预算单位 | | | 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 |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55.46万元 | | 执行数: | 55.46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 55.46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55.46万元 |
| 其它资金: | | 0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保障地震仪器运行维护、台站台点建设、震情跟踪、群测群防等防震减灾工作任务 | | | | 保障了地震仪器运行维护、台站台点建设、震情跟踪、群测群防等防震减灾工作任务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地震仪器运行维护 | | 监测中心子台、前兆手段、强震台运行维护费、地震信息传输通信费 | 监测中心子台、前兆手段、强震台运行维护费、地震信息传输通信费44.06万元 | 监测中心子台、前兆手段、强震台运行维护费、地震信息传输通信费实际支出44.06万元 |
| 项目完成指标 | 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台点看护 | | 38个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台点看护 | 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台点看护费11.4万元 | 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台点看护费实际支出11.4万元 |
| 效益指标 | 台站及前兆手段正常运转，地震仪器正常运行 | | 台站及前兆手段正常运转，地震仪器正常运行率达95%以上，熟练掌握应急救援程序；地震监测预报能力快速提升。 | 台站及前兆手段正常运转，地震仪器正常运行率达95%以上 | 台站及前兆手段正常运转，地震仪器正常运行率达95%以上 |
| 效益指标 | 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能力 | | 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能力快速提升 | 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能力快速提升 | 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能力显著提升 |
| 效益指标 | 地震观测能力 | | 观测能力进一步提升 | 地震观测能力快速提高 | 地震观测能力显著提高 |
| 满意度指标 | 防震减灾工作满意度 | | 群众对防震减灾工作满意度 | 群众对防震减灾工作满意度达90%以上 | 群众对防震减灾工作满意度达90%以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3  (2019 年度)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资金） | | | |
| 预算单位 | | | 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 |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35万元 | | 执行数: | 35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 35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35万元 |
| 其它资金: | | 0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地震活断层探测前期工作、防震减灾基础单元建设及宣传、培训基本完成。 | | | | 地震活断层探测前期工作、防震减灾基础单元建设及宣传、培训基本完成，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完成100%。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资金 | | 地震活断层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 地震活断层项目前期工作经费20万元 | 地震活断层探测前期工作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完成1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资金 | | 防震减灾基础单元建设及宣传、培训经费 | 防震减灾基础单元建设及宣传、培训经费15万元 | 防震减灾基础单元建设及宣传、培训基本完成，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完成100% |
| 效益指标 | 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 | 地震活断层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 将活断层探测前期工作成果有效应用于城市规划和建设中，为抗御地震灾害、保障城市安全提供服务； |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全部完成。 |
| 效益指标 | 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 | 防震减灾基础单元建设及宣传、培训经费 | 开展防震减灾基础单元建设及宣传、培训工作，逐渐增强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 |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全部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经费满意度 | | 群众对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经费使用满意度 | 群众对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经费使用满意度达90%以上 | 群众对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经费使用满意度达90%以上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儿童福利项目、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地震事务支出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用于驻村第一书记的生活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退休人员开支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由单位交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指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地震仪器运行维护、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台点看护及编外合同制用工人员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其他地震事务（项）:**指省级防震减灾专项资金支出。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2019年独立核算机构数为1个，独立编制机构数为2个。

（二）机构职能。

1.承担地震监测台站的布局、基础建设等事务性工作；

2.负责震情跟踪和重大地震异常的核实上报；

3.承担本行政区域内工程建设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服务工作。配合开展地震监测预报，提出地震趋势预测意见；

4.配合推进地震预警工程建设；

5. 配合开展地震应急演练；

6.参与开展地震灾情速报、震后科学考察；

7.配合开展地震灾情、损失调查、评估；

8.参与制定震后恢复重建规划，配合提出地震危险性判定意见。开展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教育；

9.开展地震科技攻关和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

（三）人员概况。

我单位2019年年末实有在职职工28人，退休人员6人。年末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开支人数为28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552.01万元，调整预算数财政拨款收入584.74万元。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52.01万元，调整预算数财政拨款支出为584.74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绩效目标制定合理、目标完成较好、预算编制准确，支出控制、预算动态调整、执行进度均按相关部门要求执行、预算完成100%，无违规记录。

（二）结果应用情况。

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自评质量良，按相关部门要求进行绩效目标公开和自评公开、对自评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对评价应用结果进行了反馈。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单位年初预算编制基础信息、预算方案报送及时，预算编制准确，报送的绩效目标完整、合理，已通过财政部门复核；因机构改革，2019年5-8月预算执行进度率相对滞后。2019年9月-12月，已督促相关科室落实工作责任；至12月31日，全年预算资金全部拨付完毕，执行进度达100%。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用“三公经费”弥补其他公用经费不足的情况；二是因财政预算下达的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费指标不足，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用公用经费弥补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费等人员经费的情况。

（三）改进建议。

继续按照《预算法》和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落实工作责任，切实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附件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2019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负责全市防震减灾工作。组织开展辖区内的地震监测预报工作，提出趋势预测意见；组织开展震情跟踪、日常分析预报和重大地震异常的核实上报工作；管理全市地方地震监测台网和观测台站；监督、管理本行政区划内工程建设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负责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攀枝花市2019年度防震减灾工作需求立项，资金申报依据为《四川省防震减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按照《四川省防震减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攀枝花市防震减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确保专款专用。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围绕项目绩效目标，确保资金分配公平、公正、公开；落实部门工作职责，强化监督约束。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1）儿童福利项目。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含地震仪器运行维护项目、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台点看护等）。

（3）其他地震事务支出项目（含地震活断层前期工作项目、防震减灾基础单元建设及宣传、培训项目）。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到2019年年底，儿童福利项目、地震仪器运行维护项目、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台点看护项目、地震活断层探测前期工作、防震减灾基础单元建设及宣传、培训基本完成，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完成100%。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的组织实施步骤及方法。

本次评价工作分为三个步骤：第一步，制订评价计划与方案，为评价作出具体工作安排；第二步，项目承担科室按照绩效考评要求，及时提供项目实施、资金支出、绩效实现情况的自评资料；第三步，相关科室对自评材料进行审核与分析，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对策，形成并提交评价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19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精神》及《四川省省级防震减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于2018年9月前按期申报了项目资金。

2019年3月，攀枝花市财政局下达了市级专项资金，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地震局于2019年5月下达了攀枝花市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资金。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按项目工作开展进度向攀枝花市财政局申请资金用款计划。

2．资金到位。

攀枝花市财政局于2019年3月下达市级财政专项资金，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地震局于2019年5月下达攀枝花市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资金，所有资金均纳入攀枝花市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统一管理。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

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按项目工作开展进度向攀枝花市财政局申请用款计划，经财政局分管科室审核下达后按规定用途专款专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2019年度专项资金全部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各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攀枝花市财政局2019年下达儿童福利费0.2万元，下达地震仪器运行维护费、地震预警及烈度速报台点看护费55.46万元；下达攀枝花市省级防震减灾专项资金35万元。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及时督促各业务科室开展相关工作，财务按程序报批使用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

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结合项目特点，及时督促相关科室严格按照预算法及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做到了专款专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攀枝花市应急管理局及时督促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开展相关经济业务事项，所有资金均纳入攀枝花市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统一管理，会计核算做到了真实、完整、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谨。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原则，绩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有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及《四川省省级财政防震减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范管理，专款专用。到2019年年底，各项项目经费全部支付完成，项目实施进度完成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攀枝花市防震减灾局结合项目特点，长期保持台站及前兆手段正常运转，地震仪器正常运行率达95%以上；熟练掌握应急救援程序，地震监测预报能力、观测能力快速提升；将活断层探测前期工作成果有效应用于城市规划和建设中，为抗御地震灾害、保障城市安全提供服务；开展防震减灾基础单元建设及宣传、培训工作。通过对各种不同人群的宣传，使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逐渐增强，群众对防震减灾工作满意度达90%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部门年初预算编制基础信息、预算方案报送及时，目标任务明确、预算编制准确，报送的绩效目标完整、合理，协作部门、管理对象、社会公众满意度均达90%以上。至12月底，全年预算资金全部拨付完毕，执行进度达100%。

本部门坚持防震减灾工作服务于经济建设大局，认真做好防震减灾法治建设和监测预报、灾害预防、应急救援、科普宣传教育与新闻宣传等工作。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规范管理，专款专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圆满完成了既定目标和任务，专项资金无结转结余。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地震监测预报能力需进一步提高，二是震害防御工作需进一步加强，三是地震应急救援能力需进一步提升。

因机构改革，2019年5-8月预算执行进度率相对滞后。2019年9月-12月，已督促相关科室落实工作责任，将防震减灾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完毕。

（三）相关建议。

一是结合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对申报的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和评审，二是细化项目支出内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科学性。三是继续按照《预算法》和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落实工作责任，从提升工作实效出发，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切实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